

# 黑龙江工程学院

##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

按照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的决策部署，学校制订《黑龙江工程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确保 2022 届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落实教育部、黑龙江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2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要求，在学校党委领导下，按照“坚持一条主线、构建四级联动机制、确立三方包保责任制、实施五项工程”的“一四三五”就业工作体系，推动就业创业工作提质增效，确保 2022 届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 二、工作目标

- 加强内涵建设，完善就业工作良性运行机制；
- 开拓就业市场，搭建广阔的毕业生就业平台；
- 实施精准帮扶，加大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力度；
- 提升服务质量，建设更高水平服务指导团队；
- 推进双创教育，促进毕业生以创业带动就业。

确保我校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局势保持稳定，实现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 三、主要内容

####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责任体系

1. 落实“一把手”工程，强化领导责任。落实就业创业

工作“一把手”工程，把毕业生就业摆在突出重要位置，列入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确保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就业工作部署落到实处。构建“党委领导、部门统筹、学院负责、全员参与”四级联动机制，确立“学校领导包学院、学院领导包专业、教师包学生”三方包保责任制，充分调动学校和社会力量，齐抓共促、形成合力，平稳有序推进毕业生就业工作。

**2. 发挥职能部门统筹协调作用。**学生工作部等相关职能部门要发挥在就业创业工作中的统筹协调职能，科学合理规划市场开发、就业指导、核查评估、跟踪反馈、信息化管理等工作内容，服务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服务学院就业创业工作，加强过程管理，保证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际效果。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就业工作，既要有效防范疫情风险，也要确保各项促就业工作有序推进。

**3. 落实二级学院就业主体责任。**二级学院要切实承担起就业工作的主体责任，做好就业工作的组织实施，把学校就业工作部署落到实处。完善学院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把就业工作纳入领导班子考核指标；构建全员参与的就业工作机制，学院领导包专业、教师包学生，建立就业工作台账、一对一帮扶指导；发挥学院和校友优势，广开就业渠道，建立就业实习实训基地；组织开展具有学院特色的就业指导活动，多方面协同促进毕业生早就业尽就业。

**4. 加强就业创业工作队伍建设。**落实教育部就业机构、人员、场地、经费“四到位”要求，配齐配强学校专职就业工作人员，鼓励各学院专门设立就业辅导员。加强就业创业指导队伍专业化建设，定期开展业务培训交流，着力提升就业工作队伍的政策理论水平和职业指导能力。充分发挥专业教师的作用和优势，让更多的专业课教师承担起对学生就业创业指导的责任。

## **（二）实施就业工作内涵提升工程**

**1. 完善就业统计核查体系。**落实毕业生就业进展统计报送机制，按要求汇总、通报就业进展情况，实施“月通报”、“周通报”和“周销账”制度。严格落实就业工作“四不准”要求，健全就业统计工作责任制，开展校院两级毕业生就业统计核查，加大就业核查力度，推进就业数据统计核查工作的规范化管理。

**2. 强化就业跟踪机制。**形成毕业生跟踪制度，完善电子跟踪档案，了解毕业生从业几年后的职业发展状况、职业生涯业绩、职业满意度、二次择业等内容，检验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推动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及毕业生核心竞争力的提升。

**3. 健全就业反馈机制。**持续开展多层次、多维度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研，从培养质量和就业质量两方面反映我校人才培养情况，为学校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优化学科专业设置提供参考依据，形成“招生-培养-就业”三方联动良性运行体系。

**4. 强化就业质量报告制度。**以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中的数据为依据，制定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准确客观全面反映上年度毕业生就业状况、就业工作进展、就业与招生和人才培养的反馈联动等情况。报告呈学校校长办公会、党委会审议通过后，按信息公开有关要求公开发布，做到就业创业工作有据可依，有数可查。

### **（三）实施就业开源拓岗工程**

**1. 重视走访广开就业市场。**在疫情防控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展开就业市场回访及开拓，科学规划、形成方案。聚焦“十四五”时期的重点任务、重大举措，开辟重点地区、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要领域的就业市场，拓展就业市场建设的广度和深度。省外市场要重点巩固和开拓近三年我校毕业生就业重点区域、近三年接收我校毕业生比较集中的用人单位，毕业生就业期望值较高的用人单位，重视经济发达地区县域市场开发。省内市场要加强地市、县域经济调研，掌握、发布地市企业招聘信息、引才优惠政策等，邀请省内各地市重点企业召开专场招聘会，搭建毕业生与省内单位的供需平台。

**2. 加强校园招聘市场建设。**要进一步发挥校园招聘主渠道作用，切实加强校园招聘市场建设，建立完善就业资源开发机制，充分发挥专职就业工作队伍和党政干部、专业教师、校友等各方面积极性，千方百计拓展岗位信息来源。通过组团、联盟等方式开拓就业岗位，推动校内校外就业资源共享。

要以实施就业育人项目为抓手，深化产教融合、加强校企合作，推进就业和实习实训基地的建设，通过校企间合作培养、毕业后定向就业，形成长期稳定的就业市场。

**3. 促进网络招聘市场建设。**充分依托教育部“24365 校园网络招聘服务”平台、黑龙江省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学校“慧就业平台”，引入优质地域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行业协会、大型国企等，建设维护好学校用人单位需求库、毕业生求职意向库等，及时发布学校毕业生专业设置和生源信息，实现就业信息联通共享，大力推进校园网络招聘市场建设。积极开展网络招聘服务，鼓励用人单位通过线上宣讲、远程面试、网上签约开展校园招聘，促进线上线下招聘相结合，提高签约成功率。

**4. 发挥政策性岗位吸纳作用。**要做好“特岗计划”、“三支一扶”、“西部计划”、“选调生”等基层就业项目的宣传工作，通过制作政策性就业项目指南、服务号推送等方式，大力宣传基层就业优惠政策，引导更多毕业生到中西部地区、东北地区、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乡村振兴一线就业创业，建功十四五。要落实“两征两退”改革要求，配合兵役机关制定学校征兵工作方案，加强征兵工作站建设，办好征兵宣传教育进校园等活动，畅通入伍绿色通道，提高毕业生入伍数量。

**5. 鼓励毕业生选择灵活就业。**要为中小企业进校招聘提供便利，加大对中小企业招聘信息的宣传力度，组织毕业生积极参加“全国中小企业人才供需对接大会”、“全国中小企业网上百日招聘高校毕业生”、“全国民营企业招聘月”等活动。要重视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中的就业机会，鼓励毕业生在数字经济、平台经济等多个领域灵活就业，引导毕业生树立“先就业后择业”的求职理念。

#### **（四）实施就业精准帮扶工程**

**1. 完善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机制。**要建立完善就业困难毕业生群体帮扶工作台账，准确掌握家庭经济困难、少数民族、身体残疾等毕业生重点群体的择业意向和就业状态，按照“一人一档”、“一人一策”的形式，实行“经济上扶持，信息上首推，心理上疏导”的三位一体重点帮扶措施，实现重点群体早就业尽就业。要做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跟踪帮扶工作，与人社部门做好对接，通过“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制就业服务信息管理系统”建立帮扶台账，逐一了解未就业毕业生需求，持续推送招聘信息、开展职业能力培训、提供精准就业指导，帮助他们顺利实现就业创业。

**2. 提升重点群体就业创业能力。**依托教育部“宏志助航计划”和“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基地”面向有就业意愿的重点毕业生群体开展线上线下就业能力培训，同时举办具有针对性的就业讲座和就业指导活动，从根源上着手，帮助他们提高综合素质和就业能力，增强求职底气、提升求

职竞争力。

**3. 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就业价值观。**不能用“一把尺子”衡量学生的就业需求，要结合学生的不同生活背景、个性特点和就业目标提供个性化的指导。对于一些期望值较高而选择“慢就业”的学生，要有针对性地提供一些接触行业、接触社会的机会，帮助他们更好认识自我，不让“慢就业”变成漫无目的。对于一些因为家境殷实、不用为生计担忧从而“懒就业”甚至“不就业”的学生，要强化职业生涯规划教育，时不时地进行鞭策，点对点地沟通引导，引导更多学生从更长的时间跨度和更广的空间跨度去考虑人生价值，树立不是找一个饭碗，而是找一份事业的信念。

#### **（五）实施就业服务升级工程**

**1. 持续举办系列招聘会，精准匹配就业信息。**每月举办一次网络大型招聘会，视疫情防控情况召开线下大型招聘会，随时举办企业专场及地市中型招聘会，鼓励二级学院结合专业特点和行业优势召开小而精的专场招聘会，联合其他高校共同举办区域性、行业性、联盟性招聘活动。对就业信息进行加工筛查，做到精准分类、保质保量的推送、实现岗位信息与求职信息“无缝对接”，精准到人、精准到岗。

**2. 开展就业创业指导活动，提升指导课程质量。**制定《黑龙江工程学院第十一届就业创业系列活动实施方案》，系统开展就业创业讲座、职场训练营、简历制作大赛、模拟面试大赛等活动；通过“达职大学生求职强化系统”开展线上就

业训练，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指导体系。整合职业生涯规划、创业教育、就业指导三大课程版块，完善和改进课程建设规划，规范课堂教学管理，改进课堂教学手段，采取集体备课，积极参加教学比赛等方式，提高课堂教学质量。要把就业教育、就业引导全面纳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体系，开展多种形式就业育人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建立就业创业教育基地，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职业观、就业观和择业观。

**3. 提高信息化服务标准，提升就业服务体验感。**要广泛运用“互联网+”就业新模式，充分借力教育部“24365智慧就业平台”，优化升级校园招聘服务，为毕业生提供丰富多彩的就业指导课程、就业政策解读和优质招聘信息，帮助学生拓展视野，提升内涵。要利用就业微信公众号、就业QQ群、微信群等现代传播手段，建立高效畅通的就业信息传播渠道。同时还要充分依托省教育厅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平台，为毕业生提供线上简历制作、签约解约、就业改签、报到证遗失补办等业务，为疫情防控常态化下22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推进保驾护航。

## **（六）实施双创教育助力工程**

**1. 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专业化多元化发展。**要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改革，在培养方案、课程设置、教学方法等方面下功夫，促进专业就业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全方位、深层次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通过“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



业大赛”、科技园开展的“组合式创业教育实践”等创新创业教育系列活动，提高学生的创业意识及创业能力。

**2. 为学生创新创业提供精准高效服务。**要依托“黑龙江省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平台”的“创业服务功能模块”为学生提供创新创业相关政策发布、解读、项目对接等服务。邀请双创导师深入课堂进行政策解读、经验分享和实践指导，教育引导创业学生用好工商登记、税费减免等优惠政策，拓宽创业融资渠道，为学生创新创业提供有效精准服务，支持大学生返乡创业、到城乡基层创业就业。

**3. 利用科技成果转化推动学生就业创业。**要将科技成果转化工作与学生就业创业能力培养有机衔接，充分发挥好大学科技园、创业园、创客空间等专业化孵化服务，积极组织学生参与项目成果落地实践，促进创新创业成果产业化，切实发挥大学生创新创业带动就业作用。